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柯佩吟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346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000719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\_1100071945\_ATTACH1. jpg、  
376735100E\_1100071945\_ATTACH2. jpg、376735100E\_1100071945\_ATTACH3. jpg、  
376735100E\_1100071945\_ATTACH4. jpg、376735100E\_1100071945\_ATTACH5. pdf)

主旨：函轉交通部觀光局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野柳  
自然中心環教場域推動各類環境教育活動一案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觀光局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110年  
8月12日北觀企字第110000115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課程DM及簡表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電 2021/08/13 文  
交 17:21:01 章

